

珍贵的笔谈纸条

胡 铭

一叠厚厚的笔谈纸条，长方形，大小不一，字数不一，微微泛黄，氤氲着岁月的气息。纸条上的每一个字、每一句话，是静默的，我望着望着，似又动了，不觉有声音传来，一如当年情景重现。

我国书坛一代“草圣”林散之先生，学养弥深，饮誉海内外，可是不少人并不知晓，早年他曾因意外手残耳聋，后靠右手三个指头的力度，为后世留下诸多书画珍品。他的执笔方式与常人明显不同，乃不得已而为之。听不见美妙的音乐，听不见欢笑的言语，他照样坦然笑对人生。林老慈眉善目，和蔼真诚，活脱脱的活佛模样。开心时，思考时，都会不经意地伸手挠一挠光秃秃的头顶。臭卤蒸鸡蛋是他的最爱，胜过山珍海味。碰到上好的旧宣纸，他会在上面反复抚摸。他不喜世间的繁杂纷扰，乐于书香墨气的简单生活。

老人嗓门挺大，总以为别人也都像他一样耳背。书桌上摆了很多纸片和铅笔、圆珠笔、钢笔等，来访者将自己的语言写在纸上，林老看后有时口头回答，有时在纸上书写，大多用铅笔来写。后来索性懒得口述了，他早已习惯这种独特的“文来文往”的交流方式。

一张字条，一个情境，一则故事。

1960年代，家父师从林散之先生。我第一次见到林老是在1971年，那年我5岁。父亲到南京出差，带我去看望林老，幼年的我很调皮，给老人留下深刻印象，临走时他还说：“小娃下次还来玩。”父亲又去南京，林老关切地在纸上写道：“你那个小厌蛋为何这次未跟来玩？”1975年我随父亲拜访林老，他嘱我要好好念书，我不停地点头。其实林老也常以读书学诗教诲门生，他说，字不是写成的，而是养成的。后来我再去南京，林老询问我的学习情况，并说我有点狂气。我哪里敢啊，或许是我善于观察的眼神被他逮住了。

1981年夏，我全家赴南京，80多岁的老人特别兴奋，问我多大了，我写下“15岁”，他又打趣地写道：“你是胡林翼吗？”我写道：“胡林翼是坏人。历史课本上说，他是镇压太平军的。”林老继又补写：“曾国藩手下刽子手。”他与父亲聊到太平天国运动和安庆保卫战，他说：“南京有没有翼王事迹，我至今未访到。”还写下：“太平天国就因内讧失败，革命不能成功。”

“在这里要住半月或廿天即回南京。有人要问到你，就说不知道，我有病来此休养一时，不能让人知道。”这是林老1982年

10月在扬州写的一张字条。当时他住在女儿的新居里，家父恰巧在扬州学习，便去探望老师。那段时间林老身体尚好，“有病来此休养一时”之说，自然是掩人耳目，以减少不必要的麻烦。不过他告知家父，你在扬州时间多，以后常来。看来老人心中是内外有别啊。林老回南京后，父亲也赶到南京，林老悄悄说：“从扬州回来后真的生病了，不敢告诉女儿。”

上了年纪，不免心生感慨。“我今年85，转眼86了，气管炎喘咳不止，还有些文字手续未能结论。与我同年朋友都辞世了，唯我尚在人间，如此看来也不能久了。”父亲说：“齐白石活了97，您老人家肯定是比齐白石强，强得多。”林老哈哈大笑，竟像个孩子似的。

林老也是一位诗人，他写道：“今天写的诗是春时做的，烦你带给马启文老先生看看，这诗是得意和伤感之作，冯仲华等也可看看，别人不必了。聿叟。”好一个低调的老人！

林老一生孜孜不倦，更以所学及感悟授之于人，“宋四大家可学，就是要求用笔、用墨，决不能随波逐流，堕入邪途。”对于一些书家所谓的四体皆精，他驳斥道：“人不能样样都能，真、草、隶、篆体都好，此是骗人，所以古人避其所短而不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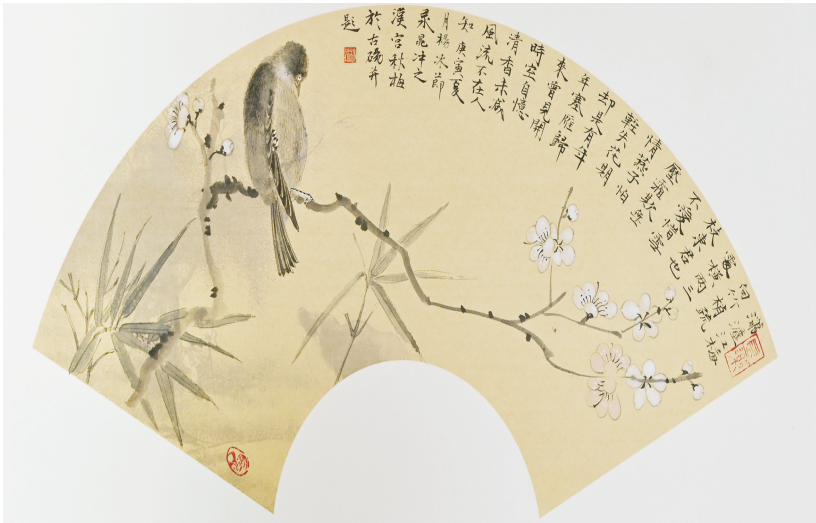
林老是个真性情之人，毫不遮掩自己的观点，他对日本著名书家如此评价：“杉雨先生很傲，写的很好，有晋人风味。信山先生写的也不错，大泼辣。”同样也指出当时一位知名书家的作品：“无晋唐书卷之味，宜学大王之书，不然要成书奴也。”有一次，父亲说：“您表扬，我全身都在发汗了，今后我要努力才是。”林老看见纸条，幽默地写下：“发痒，不是发汗。”并以小圆圈作为重点标注。

林老重感情，一直心念安庆的几位后学。“仲华、大笠可好？”父亲一一禀告。林老说：“前几月到合肥开展览，想趁此机会到安庆，看看朋友并游览迎江寺宝塔，无奈天不结缘，生病了，不敢多留，回来了。”笔谈间林老还提到邓石如、房秩五、光明甫、黄镇等人。

林老性格温和，对于造访的人不忍心拒绝，只好硬着头皮应付，始终得不到清静，难怪他写下：“虚名，真是累人。”对一些看不惯的人和事，林老往往一吐为快，并称可言不可传矣。

愉悦的事，烦恼的事，家事国事等，林老都将它留在了纸条上。随意而写，不事雕琢。

近百张笔谈纸条，是一段历史的见证，是师生情谊的记载，弥足珍贵！



汉宫秋·梅 杨冰 画

磕磕绊绊读传记

章 甫

我年少的时候是不读传记文学的，具体也说不上是为什么，反正就是各种瞧不上。大概那时涉世未深，不知世事艰难，因而并不妄图从别人的经历中得到安慰或是鼓励。

我是在2020年疫情期间蹲守小区大门的时候开始读人物传记的，那时天还冷着，防疫的社区是金寨路边姚公庙的一个老旧小区，离住的地方骑电瓶车大约需要十多分钟，那时凌晨四点多去换前面的夜班，同一班的大爷、大哥早已到了。值班室亮着“小太阳”，正是一个小区最安静的时候，捧着手机读《人类群星闪耀时》，坐一段时间也会走到门口抬起头看看天空，但是眼前的金寨路高架过于雄伟高大，视线越不过多远就被挡回来，倒是能看到街边的路灯，是周身散布着的那些昏黄温暖的光亮的源头，正是冬去春来，踱步间捎带着把一些细微的想法和隐秘的心事都掖进晨光里。这样的每一个清晨，都像刚经过了书里写的那个决定某个人命运的前夜一样。然后上夜班的居民开始归家，买菜的老人则要出门，于是收了手机，说：“量下体温，谢谢。”

我读的第二本传记文学是林语堂先生的《苏东坡传》。个人觉得民国时期的文学家们，往往很注重考据，有考据癖的也大有人在，比如胡适、闻一多等等，产生这样的想法可能是我总共也没深入了解过几个民国时期的文学家，就简单地以偏概全了。别人且不论，林语堂的这本传记自是有其精彩之处，且他对于史实文稿的来历和使用也是慎之又慎的，却并未落入简单枯燥的考据中去。此外，大多数人在书写历史和历史人物时常常喜欢加入自己的看法，或带着感情色彩来叙述。个人认为，如果完全不带自己的看法或感情，写出来的会是好文章。因为历史脉络和值得著书立传的历史人物的一生原本就是精彩且引人入胜的。这一类的文章首推《万历十五年》。其次是不带个人的看法却带着感情，这一类的很多，

这些文章往往只铺排情节，并不加以评述，但你仍然能从作者的行文中发现爱好喜恶，这里举的例子可能不太恰当，但《红楼梦》是典型。还有一种就是有感情也有看法，但是可以将这些内容与情境的叙述剥离开，这其实是前两种的进阶模式，代表作品应当是太史公的《史记》，其标志就是以“太史公曰”作为叙事和议论的分割。对于这本《苏东坡传》，个人认为写作手法是与《红楼梦》类似的。

最近读的一本是罗曼·罗兰的《名人传》，觉得写一本传记类的文章应该是很不容易的，最起码有着很大的工作量，人类的悲喜并不相通，两个人更无法时时刻刻待在一起，而《名人传》里很多的描写细致入微、感同身受，其中引用的贝多芬自己的音乐作品和文字作品不胜枚举，对米开朗琪罗的雕塑作品信手拈来，托尔斯泰各个时期的文学著作、书信往来也是如数家珍，使用他人的作品作为参考之处也不在少数，由此可见必然是做了大量的诸如查阅资料等基础性的工作。除此之外，还一定心思细腻，足以体察被立传者的内心。这二者都不是容易完成的工作。这本《名人传》虽然是翻译过来的作品，但其中传达出的深邃的思想和绝佳的文笔，还是让人震撼，当然这里肯定也包含着翻译家的二次创作，同样是优秀的文学家。一开始觉得这本书不厚，一定很快看完，看到最后一个篇章《托尔斯泰传》的时候，感觉还是高看自己了，书虽然写得好，但我却并未沉醉其中。想想真是汗颜，托尔斯泰都能坚持每天写日记，我居然不能坚持每天读书。

磕磕绊绊读完，觉得这伟人名人们总是背负着如山的压力，世情悲欢通通都要落在他们的肩头，大约伟大的人往往容易自苦，“天才的敏感于享受其才华的众人是有益的，于天才自己确实苦难的”，这大约也是“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意思。